

证券代码：833887

证券简称：庞泰环保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887	庞泰环保	2022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状况、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财务状况、关联交易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的监督、检查。监事会根据 2021 年工作情况编写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编写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公司以 2022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7）。

（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规范运作、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执行起到了重要的指导作用，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的总股本 37,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 元（含税），共计分配 3,76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本次分派红利个人股东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在 2022 年内因经营规划需要，需与子公司庞泰环保工程（江苏）有限公司建立业务往来构成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密切相关，

是公司进行市场行为必须的，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也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九）审议《关于补充确认肖乐业投资萍乡市世嘉传质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总工程师肖乐业于 2018 年 8 月投资萍乡市世嘉传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嘉传质”），该公司经营范围为：传质设备销售，进出口贸易，与公司相近。目前世嘉传质正在办理注销手续。肖乐业投资期间，世嘉传质无实际经营，因此肖乐业不存在利用职务之便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的情形，此事项未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八点三十分

（三）登记地点：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萍 联系电话：0799-6762766

联系地址：江西省萍乡市萍乡经济开发区周江管理处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西庞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6日